

740
附

湖北省政府稿

建
循

王五 侯安印

6874

文來
省建第

39738

號列文

陳呈送送不偶被電後情狀已生回

轉抄

江蘇政府

別類

件附

秘書長

大

秘書

大

主席

廿二

十九

廳長

處長

十

秘書長
技術股
科技科
辦事員

二

中華民國

十

九

39738

涂明
允印

揚々

荀建之弟

張

大
江
政
府

二十七年十月九日。三。三。三。

王季子

東城廣信

建祿元年

張安成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藏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藏

建政廳
保安所

子。子。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王羲之草書

海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中華民國

年四月

校對寫
監印

湖北省
陳瀛洲
印

日

42

呈

考 備

示

批

辦

擬

由

事

建設

次要

第一科

電政

奉令飭保護電綫以重軍訊等因令轉遵照辦理由
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拾月拾六日

收到

附

件

收文 字第

現

67357

呈 字第

號

年

月

日

特別

1015-517

39738

案奉

鈞府省建二字第三八三四號訓令節開：

以奉

武漢行營令飭保護電綫以重軍訊等因令轉遵照辦理具報

等因；奉此。當即遵令轉飭各區保甲長切實遵辦，認真維護，以利空防，除分令外，

理合將遵辦情形呈報

鈞長鑒核。二

謹呈

湖北省政府主席黃

潛江縣縣長胡彥聖



中
華

民

國

二

十

六

年

十

月

九

日